

# 授信申請書

收件編號：

預收費用： 元

申請人		住址			
職(行)業		電話		傳真	
申請金額 (大寫)	新臺幣	元整	借款用途		
			借款期限		
還款辦法	寬緩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到期還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金平均 <input type="checkbox"/> 本息平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為授信機構轉投資企業或授信機構負責人、授信職員之利害關係人		還款財源		
擔保品	名稱	數量	現值	存放處所或地址	附記
保證人	姓名	關係	服務單位及職稱	住址	電話

- 一、申請人同意合於 貴會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之範圍內， 貴會及該中心得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申請人資料。
- 二、茲同意 貴會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人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 三、茲同意 貴會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人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資料提供金融機構處理辦法」第3條所定之必要資料。
- 四、敬請 惠予核貸為荷。

此 致  
新竹縣新埔鎮農會

申請人： (簽名蓋章)

保證人： (簽名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會員姓名 已入會 年 月 日 已申請入會 擬提理事會審定 未入會

帳 號：	
------	--

查詢人員簽章： 日期： 招募人：

# 新埔鎮農會 個人資料表

本表轉供本會內部參考對外當代守秘

姓名		性別	男女	籍貫	省	縣市	出生年月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址	縣市 區鄉鎮 里村 鄰 路街 段 巷弄 號 樓											電話							
學歷							配偶姓名					出生年 月							
經歷							籍貫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經營事業〈或職業〉**

事業〈或服務單位〉名稱	所在地	實收資本額	出資額	職位	經營業務種類

**本人之土地及建物**

項目	坐落所在地 區段、地址	地號 建號	地目 構造	持分	面積 〈公頃、坪、m <sup>2</sup> 〉	用途	時價	他項權利

**配偶及子女之土地及建物**

項目	坐落所在地 區段、地址	地號 建號	地目 構造	持分	面積 〈公頃、坪、m <sup>2</sup> 〉	用途	所有權人	與本人 關係	時價	他項權利

**經濟狀況〈 年 月 日〉**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銀行存款	行局庫別			銀行存款	行局庫別		
	存款種類及帳號				借款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其他借款			
	數量						
投資事業				其他負債			
應收款				合計			
其他負債				保證債務	保證借款機構		
合計					被保證人		

**〈 〉年度個人收支情形**

收入項目	摘要	金額	支出項目	摘要	金額
勞務或事業收入			個人及贍家支出		
租賃或投資收入			稅 捐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其他收入			其他支出		
合計			合計		

個資法告知資料已交客戶審閱 \_\_\_\_\_ 〈客戶簽名〉 \_\_\_\_\_ 簽章 年 月 日

個資法告知資料已交客戶攜回/日期 \_\_\_\_\_ 經辦：

## 銀行法第 33 條之 3 「同一關係人」資料表

有 關 親 屬 資 料			
親 等	稱 謂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本 人		
	配 偶		
二 親 等 以 內 血 親			
本 人 擔 任 負 責 人 之 企 業 資 料			
名	稱	營 利 事 業 統 一 編 號	擔 任 職 務
配 偶 擔 任 負 責 人 之 企 業 資 料			
名	稱	營 利 事 業 統 一 編 號	擔 任 職 務

以上所填資料均按實填列，如有不實或漏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簽名或蓋章：

填表日期：

- 註：1. 銀行法第 33 條之 3 同一關係人之範圍包括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及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企業。
2. 二親等以內血親包括祖（外祖）父母、父母、兄弟姐妹、子女、孫（外孫）子女。
3. 公司法第 8 條所稱公司負責人，在無限公司、兩合公司為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在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為董事。另公司之經理人或清算人，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起人、監察人、檢查人、重整人或重整監督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亦為公司負責人。非公司組織之企業，為商業登記文件所載之負責人。

## 新竹縣新埔鎮農會信用部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

親愛的客戶您好，由於個人資料之蒐集，涉及 臺端的隱私權益，新竹縣新埔鎮農會(以下稱本會)向 臺端蒐集個人資料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應明確告知 臺端下列事項：

- 一、蒐集之目的：有關本會蒐集 臺端個人資料之目的(特定目的之說明)，請 臺端詳閱如後附表。
-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中英文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出生地、學歷、婚姻狀況、職業、財務狀況、薪資所得、通訊方式(聯絡電話號碼、戶籍地址、住址及工作地址、電子郵件地址)、帳戶號碼與戶名、國籍、美國稅籍編號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會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 1、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 2、依國內外相關法令所定(例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
  -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下列「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欄位所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及國外所在地。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 1、本會(含受本會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
    - 2、依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利用之機構。
    - 3、其他業務相關之機構(例如：通匯行、本會所參與之資訊共用中心、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證機構、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暨特約商店等)。
    - 4、依國內外相關法令有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 5、客戶所同意之對象(例如與本會合作推廣業務之公司等)。
-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臺端就本會保有 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 (一)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本會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會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得向本會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臺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 (三)本會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臺端得向本會請求停止蒐集。
  - (四)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會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五)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會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五、臺端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有關如何行使之方式，得向本會客服專線(03-5882002)詢問或於本會網站(網址：[www.hpm.org.tw](http://www.hpm.org.tw))查詢。
- 六、臺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 臺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本會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 臺端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敬請見諒。

附表

特定目的說明		
業務類別	業務特地目的及代號	共通特定目的及代號
一、存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5 存款保險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67 轉帳卡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112 票據交換業務 154 徵信(支票帳戶)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	040 行銷 059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0 金融爭議處理 061 金融監督、管理與檢查 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
二、授信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091 消費者保護 098 商業與技術資訊 104 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13 陳情、請願、檢舉案件處理
三、其他經營合於信用部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例如：保管箱業務、合作推廣保險業務、電子金融業務、代理收付業務、共同行銷或合作推廣業務…等。)		129 會計與相關服務 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137 資通安全與管理 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177 其他金融管理業務 182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